

## 聚焦市容环境全域 扎实推进整治行动

### 城管部门助力建设 现代化滨海大都市

道路深度保洁、照明质量提升、改造公厕设施、“桥头跳车”整治、引导规范停车……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作为环境综合保障的“主力军”，第一时间启动城乡环境整治提升百日攻坚专项行动，聚焦市容环境全域，结合“精特亮”创建，统筹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以专项整治、精准养管、综合治理、美颜行动为抓手，推动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市政设施、绿化品质大提升，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攻坚，为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增色添彩。



净化改造后的兰亭路人行道。

### 人行道净化靓化

因楼宇建设、车道扩建等原因，导致部分公共设施在人行道“争地盘”，给市民出行带来不便。为破解市民“走不畅通、走不安全、走不舒适”的问题，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启动人行道“惠民”行动。通过因地制宜实施钱湖北路、四明中路、百丈东路等20条人行道净化工程，实施宋诏桥中学、联心菜场周边等8条人行道靓化工程，全力守护行人“脚下的安全”，整体工程预计于11月底

全面完成。

目前，中河街道馨园路、福明街道兰亭路人行道已率先完成净化改造。近日，记者来到位于碧水和城小区附近的兰亭路，看到两侧人行道上黑白鹅卵石镶嵌的树穴平整美观，无障碍通道与沥青路面平顺衔接，为方便过路行人，沿路还专门设置了8处造型各异的休憩座椅，相较原先路面破损、树穴拱起严重的杂乱景象，如今悄然嬗变“美若图画”。

### “边角料”变身体育公园

时尚动感的宣传大屏，专业的室内篮球、足球和网球场，集装箱改造的洗手间、淋浴间，散发着满满的活力和朝气……在宁波绕城高速（天童南路—宁南南路段）桥下的首南体育公园，这个曾经的城市治理老大难，如今时尚、美观、运动的气息扑面而来。作为附近陶瓷厂的仓库，这里的桥下空间杂物乱堆放，尘土飞扬。2021年11月起，鄞州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全力推进“两路两侧”整治提升工作，将这里打造成为一处“一站式”体育公园。

机场路与沁园街西侧地块，原为狭长型闲置土地，使用率有限。针对周边居住区较多，但是健身场所相对不足的现状，口袋公园建设项目以体育文化为主题，设置了多处运动、交流互动的景观节点，并结合地形，以自然组团的种植方式，精心打造四季有

景、四季开花的景观效果。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负责人介绍，目前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围绕城乡环境秩序整治任务清单，成立专班，全面发动，有序推进。

在城市道路整治提升方面，针对道路起伏不平、坑槽、车辙等问题进行全面整治。目前12条重要迎宾道路中世纪大道、中山路、北环西路、九龙大道、环城南路等7条道路已整治完工。针对桥梁接坡轻微沉降等常见问题，开展“一桥一策”集中整治，采取沥青加铺等措施，及时消除病害；针对路基沉降严重等复杂问题，采取地基换填等措施，有效处治病害，目前36座桥梁桥头跳车问题整治全部完成。

记者 边城雨  
通讯员 刘拥军 文/摄

## 塑造“文明甬城”品牌 宁波交警频频出实招

“同志，你的头盔呢？骑电动车要按照规定佩戴头盔，要对自己的安全负责。”5月27日晚，交警部门在鄞县大道与金和路交叉口的荣安香园小区附近进行整治，正在等候信号灯通行的市民小顾，因未按照规定佩戴安全头盔，被处以20元罚款。他也表示认识到错误，会吸取教训，以后无论何时，只要骑电动车出门就一定戴好头盔。

这是宁波公安交警为创建文明典范城市开展交通违法整治的一个缩影。据了解，今年以来，宁波公安交警频频出招，推出交通违法整治常态化、路口小喇叭提醒提示、文明出行示范推广、非机动车违法抓拍等举措，助力文明典范城市创建。



交警夜查。

### 整治常态化，半个月查纠违法20万余起

近期，宁波公安交警开展了针对行人闯红灯、翻越隔离栏，非机动车逆向行驶、未佩戴安全头盔，机动车压实线变道等不文明交通违法行为，开展常态化整治行动。

在行动中，交警部门将日常定点、铁骑巡逻岗位有针对性地重点查处高发、多发区域、时段倾斜，最大限度

提升“见警率、管事率、规范率”，通过多方面措施齐抓共管，全力优化我市道路通行秩序。

据统计，5月16日至5月30日，交警部门总计查纠交通违法20万余起，其中夜间查处1.8万起，极大地震慑了不文明、不守法驾驶人，有效遏制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 路口小喇叭，吹响“城市文明号”

为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的文明交通意识，交警部门在路口设置交通安全“小喇叭”，提醒市民遵守交通规则，营造良好的文明道路交通环境。

“小喇叭”主要安装在市区内各大路段，在交通流量高峰期进行精准的交通安全语音循环播放，主要包括

交通安全常识、安全出行注意事项等内容。

此外，交警部门还在农村村道出处，装配了410套交通安全宣传“小喇叭”系统。一句句简单、直观的提醒提示，吹响了“城市文明号”，让文明出行的理念深入人心。

### 文明出行示范推广，已有106家文明单位开展

地上有“平安小道”，房屋有墙体喷绘，路口有三色警示条，每个巷口、花坛都有交通安全标线、标语，文化礼堂外有电子大屏，村民在文明交通宣教走廊口谈天说地……这是记者在宁波文明出行示范村宁海县黄坛镇联溪村看到的景象。

“为助推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我们坚持大力推广‘文明出行示范村镇（社

区、企业）建设’，将文明交通由点及面、立体化地进行了延伸。”交警部门相关负责人说。

截至目前，全市已有106家文明单位开展文明出行示范推广。警民共建，文明典范城市创建氛围日益浓厚，交警部门也将持续打造、发动文明出行示范单位的力量，深化开展各类文明交通活动和服务。

### 非机动车抓拍系统，“零容忍”整治非机动车违法

结合交通大整治的整体推进，交警部门也将进一步强化“电子警察”查处非机动车和行人交通违法，对非机动车和行人违法进行“零容忍”的整治。

非机动车抓拍系统，能够实现交通违法行为的自动检测和数据汇聚，

同时对违法人进行精准短信推送，督促违法人及时处理，遵守交通规则，杜绝各类由“方便”衍生出的交通违法行为，消除事故安全隐患。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陆明光 徐莹莹 文/摄